

证券代码：872621

证券简称：东宇电气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浙江东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09 月 19 日，电话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屠金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全体监事、除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本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

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通过后，将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浙江东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该事项相关事宜，包括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向监管机构申报材料等。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10：00-12：00 在浙江省长兴县画溪工业园包桥路 1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东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